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黎福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吕桂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海涛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34,187,976.60	3,204,856,713.32	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53,865,645.75	2,106,243,450.84	2.2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31,318.23	115,938,736.96	-17.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83,343,468.63	379,230,586.68	1.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22,094.91	38,644,802.33	1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47,855.26	31,310,350.53	-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1.82	增加0.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7	0.065	1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7	0.065	18.46

注: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加19.61%,主要是因本期收到政府补贴款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1.48%,主要是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680.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493,189.3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30,417.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2,166,051.41	
合计	15,374,239.6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4,59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69.00		质押	124,55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黎福超	24,000,000	4.02		无		境内自然人
吕桂莲	6,139,600	1.03	7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黎锋	6,084,000	1.02		无		境内自然人
黎莉	1,965,600	0.33		无		境内自然人
黎海	1,965,600	0.33		无		境内自然人
黎宾	1,965,600	0.33		无		境内自然人
董辉	1,700,000	0.28		无		境内自然人
王长顺	1,654,000	0.28	6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黄铁锋	1,515,220	0.25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12,408,011	人民币普通股	412,408,011		
黎福超	2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00		
黎锋	6,0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4,000		
吕桂莲	5,439,600	人民币普通股	5,439,600		
黎莉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海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黎宾	1,965,6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5,600		
董辉	1,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0		
黄铁锋	1,515,220	人民币普通股	1,515,220		
王长顺	1,0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吕桂莲、王长顺为公司高管,与控股股东福达集团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黎锋、黎莉、黎海、黎宾为实际控制人子女,与实际控制人黎福超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黎福超
日期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4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秧塘工业园秧十八路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6,057,74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29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黎福超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董事廖抒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海涛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做会议记录;副总经理王长顺先生、黄斌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97,718,71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89,657,806.5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7、议案名称:《关于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8、议案名称:《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9、议案名称:《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10、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报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45,466,647	100.00	0	0.00	0	0.00

注:本项议案有11名股东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为10,591,102股。

1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56,057,749	100.00	0	0.00	0	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12,408,011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36,223,600	100.00	0	0.00	0	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7,426,138	100.00	0	0.00	0	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61,716	100.00	0	0.00	0	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7,364,422	100.00	0	0.00	0	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3,649,738	100	0	0.00	0	0.00
10	《关于2019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43,649,738	100	0	0	0	0
13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3,649,738	100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2、本次会议回避表决情形:出席现场会议的共计11名关联方股东赵宏伟、吕桂莲、张海涛、刘权、黎宏坤、夏志成、戴剑书、余汉红、刘坤明、罗红艳、李长红(共计持有10,591,102股)已对第12项议案回避表决。

3、本次会议议案中的议案 1、2、4、5、6、7、8、9、11、12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本次会议议案中的议案3、10、1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哲、侯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福达股份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权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并于2019年4月22日获得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公司激励对象肖俭才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同意对其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30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鉴于公司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未达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160,000股。因公司实施了2017年度现金红利分配方案(含税派现0.20元/股),拟对本次回购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回购价格由4.59元/股调整为4.39元/股。如本次注销回购完成前,公司实施完毕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则公司在按照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激励对象已享有的该部分现金分红。

公司将按照《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上述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2,460,0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4.39元/股,回购总价款为10,799,400元(最终价款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确定),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该部分股份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公司注册资本将由597,718,710元变更为595,258,710元。

以上事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披露《福达股份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桂林市西城经济开发区秧塘工业园秧十八路

2、邮编:541199

3、联系人:证券部

4、联系电话:0773-3681001

5、传真:0773-3681002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3日

公司代码:603166　　公司简称:福达股份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2019】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青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辛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新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754,273.08	55,450,298.86	1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39,866.04	10,964,975.82	43.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119,840.91	9,318,593.15	51.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83,817.18	30,568,418.97	-78.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9	0.0271	43.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9	0.0271	43.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	0.91%	0.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2,589,460.47	1,558,327,881.27	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58,953,965.99	1,243,248,352.88	1.2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85.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64,091.8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78,726.7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23.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1,796.8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634.42	
合计	1,620,025.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0%	172,530,000		质押	7,500,000
珠海横琴新区恒荣润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2%	11,810,000			
张辛聿	境内自然人	2.26%	9,150,000	6,862,500	质押	1,100,000
乔通	境内自然人	1.85%	7,500,000		冻结	7,500,000
深圳市华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	5,282,40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8%	4,776,026			
珠海横琴新区荣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1%	2,880,000			
张敬兵	境内自然人	0.46%	1,872,800			
孔莹	境内自然人	0.37%	1,501,500			
隋巍	境内自然人	0.34%	1,379,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	172,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530,000
珠海横琴新区恒荣润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810,000
乔通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深圳市华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82,400	人民币普通股	5,282,400
珠海天拓实业有限公司	4,776,026	人民币普通股	4,776,026
珠海横琴新区荣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80,000
张辛聿	2,2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2,287,500
张敬兵	1,8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72,800
孔莹	1,501,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1,500
隋巍	1,3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王青运女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与张辛聿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为母子关系;公司控股股东珠海实友化工有限公司、张辛聿先生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增减30%以上的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本报告期	期初余额/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6,880,000.00	84,600,000.00	38.16%	主要系本报告期旭达鑫国债逆回购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571,443.94	1,390,379.33	84.95%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预付服务费以及武汉预付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24,258,163.99	10,638,571.09	128.02%	主要系本报告期信威国际债券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47,260,622.50	93,315,300.00	57.81%	主要系本报告期香港恒基以及武汉恒基贷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798,775.29	3,121,752.01	-74.41%	主要系本报告期扬州恒基预收客户仓储费以及恒旭达预收保理服务费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529,732.92	11,728,365.34	-52.85%	主要系上年度计提的奖金在本报告期发放而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9,906,564.93	7,135,506.78	38.83%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长计提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770,361.40	562,670.20	36.91%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附加税和扬州恒基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408,156.68	-79,110.70	615.93%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购买保本理财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364,091.86	1,952,800.41	-30.15%	主要系本报告期珠海恒基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4,782,985.53	3,019,425.69	58.41%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入增长计提所得税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739,866.04	10,964,975.82	43.55%	主要系本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而成本支出较上年同期变动不大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3,817.18	30,568,418.97	-78.79%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保理业务回款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02,308.20	13,163,748.94	-473.01%	主要系本报告期恒旭达购买国债逆回购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87,230.44	-32,470,004.16	256.10%	主要系本报告期香港恒基以及武汉恒基取得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债券	10,638,571.09	12,598.82	1,846,348.79	13,520,079.60	0.00	114,186.06	24,258,163.99	自筹
合计	10,638,571.09	12,598.82	1,846,348.79	13,520,079.60	0.00	114,186.06	24,258,163.99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青运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9-015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于2019年4月22日16:00时在珠海市南油大酒店玻璃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青运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结合通讯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做出了保证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书面确认意见。

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2019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2019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安全及风控管理委员会及选举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董事会安全及风控管理委员会委员如下:

主任委员:张辛聿　　委员:程文浩、徐卫东、孟红

上述董事会安全及风控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五、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安全及风控委员会工作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 7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5月9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20)。

备查文件: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9-016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于2019年4月22日17:00分在南油大酒店玻璃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绍丹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经现场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全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报告正文内容详见2019年4月2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含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筹资金择机购买理财产品,所投资品种不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七章第一节:风险投资》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此举有利于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含子公司)滚动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自筹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三、会议以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不超过1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已制订了《风险投资管理制度》,有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492　　证券简称:恒基达鑫　　公告编号:2019-017

珠海恒基达鑫国际化工仓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